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
承辦人：鄭小姐

電話：7995678#3057

電子信箱：cheng92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238556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52901737_11238556100A0C_ATTCH1.docx)

主旨：函轉冠宸建設有限公司辦理「冠宸建設有限公司助學金」之相關資料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冠宸建設有限公司112年11月8日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公司提供高雄公立小學清寒弱勢學生基本需求之補助，符合資格者可提出申請：

(一)申請對象：本市各公立國民小學在學清寒學生。

(二)申請條件：詳本助學金申請辦法。

(三)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112年11月30日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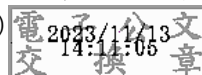
(四)申請方式：截止日前將申請表件傳真至(02)2601-9442或郵寄至新北市林口區東湖路2號(以郵戳為憑)。

三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該公司李滄萱承辦人，聯絡電話：02-2601-9442。

四、隨文檢附申請辦法及申請表件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小部)

副本：冠宸建設有限公司、本局國小教育科(紙本)



高師附中 112/11/14



1120010698